

# Don't Call Me; I'll Call You!

田榮先校監

我怕應酬。無論是飲宴、酒會或慶典，我都怕。

每次出席公眾場合，總會突顯出我拙於詞令、不善交際的弱點。但怕歸怕，若非避世歸隱，遁跡銷聲，怎麼怕也得間中露露面，亮亮相，與人交際往還。我於是常常都要身不由己的出席不同的活動，不但帶給我無限困擾，許多時更因為禮數不周而失儀。

我尤其怕出席高官紳商雲集的場合；要穿晚禮服燕尾服的，更非我族類。第一次參加這類名流活動，是為捧家兄場而勉為其難出席的慈善餐舞會。當時從加拿大回來香港不久，是名副其實未見過世面的「大鄉里」。剛去到會場，一位小姑娘便捧着一籃玫瑰花跑過來，不言而喻，是要我隨「緣」樂捐。為善最樂，本不應後人，更何況是小姑娘嬌聲細語興孜孜的叫着，怎生拒絕？氣煞人的是我剛好沒帶錢，除了幾枚硬幣外，身無分文！只丟下幾塊銅板，怎麼說都說不過去；坦白告訴她我身上沒有錢嗎，她又一定不會相信——今天的我也不相信何以當晚膽敢身家清白的在眾多達官貴人之間穿梭！無可奈何下，只有輕嘆與小姑娘「緣」深而份淺，硬着心，很不情願的婉謝美意。至今仍忘不了她當時驚惶錯愕的神情，我敢說，我是當晚唯一不願買花的「善長」！

出來應酬，益感自己孤陋寡聞。有一次在一個酒會上，身邊的女士熱情地跟我打招呼。互通姓名，寒暄過後，她告訴我她是跟某先生一起來的。我沉默半晌，心感困惑：某先生？她見我眉宇間一抹疑惑，於是再補充說是「某某公司的某先生。」

公司固然聽過，但還是沒搞懂這位某先生是誰。她見我依然滿臉狐惑，無言以對，終於忍不住，指着不遠處的小鬍子，「就是那位某先生。」我望了一眼，心裏嘀咕：我應該認識他嗎？那我應該說「很好，很好」，還是「難得，難得」呢？大概那女士看我的樣子是愈聽愈迷惑，看穿了這井底蛙難登堂奧，一句Excuse me便轉身跑了。

後來才曉得，原來這位先生經常在電視上評論政經時事，屬城中名人，但對平日少看電視的我，自然面生。我本來可以早早便「久仰久仰」一番了事，偏偏我又不懂得變通，聽到陌生的名字便形之於色，教人家難下場。但我實在怕言不由衷，沒有相當的道行，讓人識破，更感尷尬。

近年常陪家父在內地跑，所到之處，大家都熱烈歡迎，對家父更是不敢輕慢，愛戴有加。有某位市長，第一次見面便對家父盡傾景仰之意，尊崇備至，捧得我們田氏是舉世知名的大企業似的。恭維過後，坐下談話便馬上露出破綻；他不但不曉得田氏的業務是甚麼，就連我們準備在他市內辦慈善事業，竟也茫無頭緒。坦白說，我們的確不是甚麼大企業大人物，不認識我們不足為怪，但這位市長連最起碼的預習功課都不做，見面時還要「久仰大名，如雷貫耳」的吹噓，確實有點過分。

在內地應酬，最難適應的自然是敬酒的文化。香港人飲宴，頂多是舉杯助慶，淺嚐或牛飲，不會有人在意。內地的敬酒卻不是鬧着玩，是不可或缺的禮儀，而且都是隆重其事的單挑獨鬥，就算你只是在脣邊輕輕抿一口，一桌子十來人，不用三巡也就夠你消受了。他們卻很受這一套，由禮貌的敬酒，到熱情的勸酒，以致最後粗暴的灌酒，一酬一酢，主客一杯接一杯，怡然奉陪；一頓飯下來，幾瓶紅酒白酒盡見底。好在大家都尊敬家父，知道他不喝酒，愛屋及烏，也就沒有為難我了。

家父本是很健談、很善於交際的人，只因年事漸高，再加上近年記憶力衰退，聽覺又不大靈光，漸漸的，也變得怕應酬。每次和他出席酒會，跟主人家打過招呼後，不是在人語喧噪中找個不當眼的角落大隱，便是趁人家不在意時從側門溜掉。我本來就怕應酬，自然樂於陪家父「玩失蹤」。

說到記性，我年輕時的記憶力是很不錯的；我尤其記得人名，不須刻意強記，隨意說過便很自然的記入腦袋裏。俱往矣！現在縱是同桌吃飯，轉過身便即忘，再見到面時，只知道似曾相識，卻說不出所以然，只好握握手，點點頭，嘻嘻哈哈，你好你好一番便蒙混過去，情何以堪。

世道人情，緣來緣去。本來，社交活動既可以擴闊生活圈子，更可以拉近彼此距離，美事也。只可惜性格使然，我每次出席此等活動都如坐針氈，痛苦難當。

下禮拜有酒會？套外國人的一句話：Don't call me; I'll call you!